**桓台县鱼龙中学交通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有效应急处置学校师生可能发生的交通安全事故，确保事故处理工作高效、有序地进行，最大限度地减轻事故造成的损失，切实保障师生的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根据上级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预案。

一、成立领导小组

组 长：李修村

副组长：巩雪花 组 员：校委会成员及各班主任

二、交通事故处理指挥小组的主要职责

（一）发生交通事故时，负责发布应急救援指令，向“120急救中心”报告；

（二）控制事态发展，做好各方面稳定工作；

（三）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工作；

（四）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

（五）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通报事故情况；

（六）组织人员进行现场保护和进行事故善后处理。

三、迅速开展救治工作

（一）为了有序地开展施救工作，分组如下：

1.综合协调联系组：主要任务是传达领导指示，报告事故处理情况，协调开展救援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保证通讯畅通。

2.专业抢救组：由田洪海负责，主要任务是组织校教职工对受伤学生配合医生进行现场进行救护，如遇学生乘车出现车祸，应立急赶到现场，开展救护工作。

3.医疗救护组：由王海峰负责，主要任务是与医院联系，开设现场救护所，负责受伤人员的医治工作。

4.警戒维护组：由高振负责，主要任务是设置警界区域，维护现场秩序、疏通道路，组织人员撤离，劝说围观者离开现场。

5.后勤保障组：由付训军负责，主要任务是迅速调集车辆运送伤员及救急物品。

6.善后处理组：由张树华负责，主要任务是通知受伤学生家长，并做好家属的安抚、慰问和稳定工作，妥善处理善后事情，消除各种不安定因素。

（二）出现轻微交通事故后，学校校长及全体班子成员，应组织学校教职工按照上述成立的工作小组分工负责开展有序的施救工作。

（三）出现一般及以上程度事故后，学校校长及全体领导应在当地党政主要领导和交警的指挥下，组织全体教职工按照上述成立的工作小组分工负责开展有序的施救工作。

四、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和上报工作

轻微事故和一般事故的调查处理，在交通部门领导的统一指挥下，开展调查，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重特大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应在县领导的统一指挥下，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调查，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无论出现什么性质的交通事故，学校都必须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桓台县鱼龙中学

 2023.9.1